

证券代码：300003

证券简称：乐普医疗

公告编号：2025-110

债券代码：123108

债券简称：乐普转 2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下修正“乐普转 2”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截至 2025 年 12 月 5 日，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触发“乐普转 2”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2、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下修正“乐普转 2”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下修正“乐普转 2”转股价格，且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次日起至“乐普转 2”存续期结束（即 2025 年 12 月 6 日至 2026 年 3 月 29 日），如再次触发“乐普转 2”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41 号）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1,638.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63,800.00 万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乐普医疗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乐普转 2”，债券代码“123108”。转股期自 2021 年 10 月 8 日至 2026 年 3 月 29 日。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乐普转 2”初始转股价为 29.73 元/股。2021 年 6 月 25 日，公司因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乐普转 2”转股价格调整为 29.50 元/股；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因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乐普转 2”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29.23 元/股；2022 年 9 月 21 日，公司因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致使公司股本增加，“乐普转 2”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28.68 元/股；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因注销回购股份，“乐普转 2”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28.73 元/股；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因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乐普转 2”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28.39 元/股；2024 年 6 月 27 日，公司因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乐普转 2”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28.06 元/股；2024 年 9 月 20 日，公司因实施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乐普转 2”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27.92 元/股；2025 年 6 月 20 日，公司因实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乐普转 2”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27.79 元/股；2025 年 9 月 23 日，公司因实施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乐普转 2”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27.63 元/股；2025 年 11 月 3 日，公司因注销回购股份，“乐普转 2”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27.86 元/股。

二、“乐普转 2”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

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三、关于不向下修正“乐普转 2”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5 日，公司股票已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0%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明确投资者预期，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乐普转 2”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乐普转 2”转股价格，且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次日起至“乐普转 2”存续期结束（即 2025 年 12 月 6 日至 2026 年 3 月 29 日），如再次触发“乐普转 2”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五日